（附件一）

|  |
| --- |
| 桃園縣102-105年度獎勵本土語言認證考試績優教育人員申請表 |
| 服務學校:  |
| 姓 名 |  | 職稱 |  |
| 性 別 | □ 男 □ 女 | 身分證字號 |  |
| 通過本土語言認證考試敘獎類別(請ˇ選) | □通過閩南語基礎級、初級認證，嘉獎1次。□通過閩南語中級認證，嘉獎2次。□通過閩南語中高級認證以上，記功1次。□通過客家語初級認證，嘉獎1次。□通過客家語中級認證，嘉獎2次。□通過客家語中高級認證以上，記功1次。□通過原住民族語初級認證，嘉獎1次。□通過原住民族語中級認證，嘉獎2次。□通過**原住民族語高級認證以上**，記功1次。 |
| **申請資料附件**（以下請ˇ選） |
| * + 通過閩南語語言能力認證考試合格證書影本。
	+ 通過客語能力認證考試合格證書影本。
	+ 通過**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考試**合格證書影本。
 |
| 聲明書本人通過語言能力認證考試同一級別之獎勵，並未重覆申請，且願意擔任本土語言授課師資。申請者簽名：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|